

# 良種繁殖做得好

# 純正稻種沒煩惱

水稻良種繁殖三級制度係為提升稻種品質與純度，增加國產米競爭力，繁殖與供應優良水稻推廣品種種苗予稻農種植，由各試驗改良場所，直接用育成品種之原始種子繁殖生產「原原種」種子，供原種田使用；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契約農家或農會，以「原原種」種子依規定方法繁殖倍增的「原種」種子，供採種田使用；鄉鎮公所契約農家或農會，再以「原種」種子繁殖倍增的「採種」種子，經檢驗合格的優良「採種」種子，才可供應給農友與育苗業者使用。

良種繁殖三級生產的稻種品質控管，是經由種苗改良繁殖場種子檢查室進行的室外與室內檢查決定。室外檢查確認繁殖田與其他田區至少有3公尺間隔，且田間無不同品種、雜草或其他作物混雜其中；室內檢查則以科學方法檢測種子的品質。三級種子的品質標準不盡相同，但惟有檢查合格的種子，才能作為三級繁殖之用。

統計近5年種子檢查報告，臺東地區原種田及採種田不合格項目，均以「混雜其他種子」為最高。為提升繁殖稻種純度與品質，以下提出幾點對策，供農友參考：

1. 繁殖田管理：為避免受到異品種汙染，繁殖田前一期作需種植相同品種、或前兩期作無種稻、或採取先灌濕土壤，使種子發芽，再整地翻埋發芽種子。
2. 育苗土避免混合粉碎稻殼：稻殼粉碎作業無法完全破壞稻種的胚，若有未被破壞的胚發芽，易造成秧苗出現異品種。若欲使用破碎稻殼混合育苗土，必須完成腐熟，避免殘存稻種發芽。
3. 去偽去雜：根除不在插秧線上的自生苗，及外形、抽穗期與衆不同的異形株。
4. 收割：收穫前，收穫機先空車運轉2-3分鐘，排除前次收穫稻穀。
5. 採分段式收穫：收穫機先收割繁殖田周圍相同品種至少50公尺，將此批稻穀取出，另外存放，清理機械後，再收穫繁殖田稻種。
6. 加強選別：利用風選及粒徑選別機，排除異型粒與非生命雜質。

文/李誠紜

7. 注意乾燥與儲藏環境：共用的調製農機具必須事先清理，才能處理繁殖稻種；乾燥條件與儲藏環境會影響發芽率與水分含量，除留意乾燥時間外，調製後種子亦須入庫冷藏，或存放於室內乾燥陰涼處。

透過水稻良種繁殖三級制度，可有效避免品種混雜的問題，加上原種田及採種田農友精準的田間管理，即可提升水稻種苗品質，健全優質種苗生產及供應體系，提供純正健康的稻種供農友使用，增加國產稻米的競爭力。

## 農委會公告111年優良水稻推廣品種

用途	品種名稱	適栽期作及區域
食 用	臺梗2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梗4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梗8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梗9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梗14號	全臺第1、2期作，另雲林以南第1期作易有梅雨地區不適合栽種。
	臺梗16號	全臺第1、2期作。
	桃園3號	臺中以北第1、2期作。
	臺農71號	全臺第1期作(特別適合於臺南(含)以南地區種植)及全臺第2期作。
	臺中192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南11號	苗栗(含)以南及花東地區第1、2期作。
	臺南16號	全臺第1、2期作。
	高雄139號	花東地區第1、2期作。
	高雄145號	全臺第1、2期作。
	高雄147號	臺中以南及花東地區第1、2期作。
加工用	臺東30號	全臺第1期作及嘉義、臺南、花蓮、臺東第2期作，另雲林以南第1期作易有梅雨地區不適合栽種。
	臺東33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中秈10號	桃園以南第1、2期作(宜蘭地區應於3月底後栽培)。
	臺南19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農81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農糯73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梗糯1號	雲嘉南地區第1、2期作。
	臺梗糯3號	雲嘉南地區第1、2期作。
	臺東糯31號	花東地區第1、2期作。
	臺中秈2號	全臺第1、2期作。
	臺中秈17號	彰化、雲林、嘉義、臺南地區第1、2期作。
	高雄秈7號	南部地區第1、2期作。
	臺南秈18號	苗栗(含)以南第1、2期作。